



**L U X X U**

GROUP LIMITED

**Luxxu Group Limited**

**勵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7)

# 2025 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董事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會報告	12
董事履歷	20
企業管治報告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3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梁艷煌先生  
楊浙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公司秘書

賴雅明先生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 (主席)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薪酬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 (主席)  
楊浙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提名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 (主席)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授權代表

楊浙先生  
賴雅明先生

### 股份代號

1327

### 公司網頁

www.luxxu.hk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1期  
5樓506室

### 核數師

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  
10樓1003-05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摘要

## 財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42,073</b>	29,357	31,667	64,409	70,657
銷售成本	<b>(26,030)</b>	(16,920)	(26,114)	(59,604)	(62,307)
毛利	<b>16,043</b>	12,437	5,553	4,805	8,35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	43	(35)	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					
收益／（虧損）	<b>8,518</b>	(456)	(5,480)	24	4,427
存貨計提撥備	<b>(5,124)</b>	(16,353)	(3,086)	(15,280)	(31,1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5,518)</b>	(6,929)	(5,425)	(8,989)	(14,700)
行政開支	<b>(19,600)</b>	(19,920)	(18,606)	(16,366)	(13,918)
商譽減值虧損	-	-	-	-	(3,100)
（虧損撥備）／虧損撥備					
撥回：					
一貿易應收款項	<b>(13,534)</b>	(18,415)	(10,169)	(10,472)	5,839
一其他應收款項	-	-	-	-	6,78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	-	(4,646)
融資成本	<b>(2,472)</b>	(2,328)	(2,366)	(1,934)	(1,793)
除稅前虧損	<b>(21,687)</b>	(51,964)	(39,536)	(48,247)	(43,859)
稅項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b>(21,687)</b>	(51,964)	(39,536)	(48,247)	(43,859)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b>51,873</b>	73,751	113,629	155,179	191,349
負債總額	<b>(27,562)</b>	(39,855)	(31,438)	(36,804)	(36,975)
權益總額	<b>24,311</b>	33,896	82,191	118,375	154,374

本人謹代表勵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財年」）的年報。

## 業務回顧、前景及未來展望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業務經營，(i) 與不同行業專家合作設計及銷售豪華高端手錶及配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陀飛輪手錶及奢華珠寶手錶；(ii) 為OEM客戶設計、生產及組裝手錶；(iii) 生產及銷售我們自有品牌的手錶；及(iv) 舉辦展覽。

二零二五年全年市場環境顯著改善。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二零二五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達人民幣（「人民幣」）140.19萬億元，按年增長5.0%，成功達成政府目標。對本行業而言更值得注意的是，二零二五年中國金銀珠寶類零售額急升12.8%，顯著優於整體零售市場3.7%的增幅。儘管面對宏觀經濟逆風，珠寶類別的強勁表現反映高端產品的消費需求具韌性。根據貝恩公司《二零二五年中國個人奢侈品報告》，二零二五年中國內地個人奢侈品市場僅收縮3%至5%，較二零二四年的大幅下滑顯著放緩，下半年已出現明顯復甦跡象。受股市表現強勁帶動高消費群體情緒，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更錄得1%至3%的正增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並將透過鞏固設計團隊的設計與藝術造詣及增聘人才，提升手錶及珠寶設計研發能力，持續強化核心競爭力。鑒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狀況，本集團預期二零二六年仍充滿挑戰。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反應，調整業務及產品組合以迎合市場需求，包括但不限於設計、製造及銷售尊貴及高端手錶與珠寶，保持競爭優勢。

鑒於(i) 中國女性持續增強的購買力為消費市场的核心驅動力；(ii) 女性消費模式正經歷從「悅人」到「悅己經濟」的根本性轉變；及(iii) 購買決策中對情感連結及體驗價值的需求日益提升，本集團認為豪華高端手錶及奢華珠寶以及配件的消費背後，仍然存在強勁的長期動力。現今女性消費者日益優先考慮「心價比」，而非傳統的性價比，尋求能帶來情感滿足、審美享受及個人意義的產品。眾多女性亦持續投入於職業發展及自我提升，這為對能反映其個人成就與抱負、適合職場佩戴的精緻配飾創造持續的需求。為捕捉此不斷演變的需求，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及力度強化內部設計團隊，培育能與現代女性追求自我表達、情感共鳴及個人成就的理念產生共鳴的真切設計能力。透過聚焦迎合核心客戶「悅己」心態及專業身份的設計，我們旨在提供時尚且能觸動情感的手錶及珠寶，讓女性得以展現真實的自我，並慶祝自己至今所取得的成就。

## 董事報告

儘管面臨短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仍致力於尋求並把握新機遇，並已做好充分準備，將在未來大放異彩。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的英明領導、客戶的持續信任與支持、供應商的緊密夥伴關係與協作、本公司股東的堅定信心、社會的熱心援助及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的不懈努力與投入。

執行董事

梁艷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或約43.2%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1百萬元。該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 整體市況帶動手表的銷售需求增加；及(ii) 展覽收入減少。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1百萬元或約53.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0百萬元。該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百萬元或約29.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0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銷售額增加一致。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8.1%。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較高的展覽收入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或約20.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舉辦的展覽減少導致的市場推廣活動減少。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9百萬元輕微減少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約1.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6百萬元。

###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2.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0.3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7百萬元。

###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所得稅開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21.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0百萬元）。

##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港元」）持有。本集團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倍增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3倍。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6.2%降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0%。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 上市證券重大投資

獲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佔本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經審核資產 總值之百分比 %	本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股份數目	本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股權之 百分比 %
<b>重大投資</b>				
BFB Health Limited（「BFB」） （股份代號：205.HK）（附註1）	10,479	20.2	17,430,000	1.4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雋泰控股」） （股份代號：630.HK）（附註2）	6,705	12.9	29,890,000	3.1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首都」） （股份代號：2324.HK）（附註3）	2,655	5.1	19,340,000	4.3
總計	19,839	38.2		

附註1：

BFB 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分銷書籍及雜誌，以及在香港從事證券經紀業務、放債業務及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以及銷售高科技產品。根據BFB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報，期內BFB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15,744,000港元及376,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BFB 17,430,000股股份，佔BFB1.4% 股權，而本集團於BFB權益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5百萬元，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約20.2%。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從BFB收取任何股息。BFB之公平值乃基於所報市價計算。

附註2：

雋泰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i)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ii)製造及銷售塑膠模具產品；(iii)提供放貸；及(iv)證券投資。根據雋泰控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報，期內雋泰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約為27,144,000港元及1,148,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雋泰控股29,890,000股股份，佔雋泰控股3.1% 股權，而本集團於雋泰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約12.9%。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從雋泰控股收取任何股息。雋泰控股之公平值乃基於所報市價計算。

附註3：

首都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於香港及中國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根據首都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內首都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約為125,276,000港元及131,089,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首都19,340,000股股份，佔首都4.3% 股權，而本集團於首都權益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約5.1%。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從首都收取任何股息。首都之公平值乃基於所報市價計算。

上市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影響。就此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並密切監察其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述所披露的重大投資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投資。

## 投資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內部投資政策（「投資政策」），其中載列（其中包括）本集團所進行投資活動的目標、指引、管理及責任。下列所載為本集團投資基礎設施的詳情。

## 投資目標

本集團的投資目標是提高閒置資金的運用效率，在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下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回報，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為本集團的長期投資項目發展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投資策略

本公司將透過維持適當的投資規模及優化投資組合架構並實現投資組合多元化來有效分配公司資源。同時，本公司注重完善的投資風險評估及控制，堅持將經濟效益作為所有投資決策的首要考量。

## 投資範圍

本公司的投資活動涵蓋長期及短期投資，取決於其策略需求及當前市場狀況。長期投資著重成長及策略，而短期投資則注重流動性、營運支持及資本穩定性。

## 獲允許及禁止的投資

根據投資政策，本公司可投資於股票、債券、投資基金、保險產品及銀行存款等一系列資產。本公司禁止使用過度槓桿，投資於非上市證券或從事投機性衍生工具交易。

## 定義風險限額及交易對手方風險

雖然對於投資的風險限額或交易對手方風險並無一般門檻或限制，惟本集團須堅持其投資策略，以將投資維持在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尤其是，本公司需在計及（其中包括）投資的信貸評級（如有）、發行人的規模及聲譽，以及交易對手方是否為香港或海外的持牌法團後，評估每項投資的交易對手方風險。

## 流動性管理

本公司的首要任務乃確保其有足夠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儘管投資政策並未設定具體門檻，本集團仍致力於在現金、銀行存款及投資間維持其流動性風險組合的平衡。此外，禁止將借入資金或持續經營所需資金用於投資目的。本集團所有現有投資均由或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 投資決策

本公司的投資決策乃透過多層次的治理架構作出。投資管理團隊（「投資管理團隊」）由兩名執行董事（即梁艷煌先生及楊浙先生）組成，由本集團財務經理協助，負責物色市場上合適的投資機會及執行投資。根據投資政策，投資管理團隊可不時批准金額低於本集團市值及／或總資產5%的投資（或一系列投資）。任何超過此門檻的建議投資，均須經董事會審核批准。

## 持續的風險管理與控制措施

本集團維持全面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流程，包括定期績效審閱、嚴格的審批流程及對所有投資項目的定期監控。投資管理團隊負責持續監控本集團的投資、就投資表現編製半年度報告，及定期重新評估交易對手方及／或投資目標。投資管理團隊亦負責確保妥善保存所有投資提案、文件及會計記錄。若本集團投資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投資管理團隊應立即向董事會匯報，有關變動將根據具體投資的性質及規模逐案釐定。一般而言，若發生下列情況（其中包括）：(i) 投資已產生持續且無法挽回的虧損；或(ii) 投資的狀況或條款發生任何重大變動，致使其不再符合本公司的投資策略（例如因宏觀經濟變化導致風險水平上升），投資管理團隊需向董事會匯報。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51名（二零二四年：56名）僱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6百萬元）。我們每年考核僱員的表現，考核結果用作釐定其年薪及晉升評審，以吸引及留住有價值的僱員。

##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以作為任何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二零二四年：無）。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經營，並承擔因多類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需要，並會在必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承擔。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敏先生（主席）、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 就委任、重新委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外聘核數師的問題；(b) 監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c)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d) 審閱公司擔保委員會（為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提供公司擔保的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報告期末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報告期末後事項。

董事謹此呈報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及奢華珠寶配飾）、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製造、貿易及零售以及協助客戶舉辦展覽。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年內收益主要來自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製造、貿易及零售以及展覽服務。年內主要活動收益分析載於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狀況載於本年報第36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度虧損約為人民幣21.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為人民幣52.0百萬元。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乃載於本年報「董事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受市況變動、變換的行業標準、行業競爭及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所影響。及時對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相關變動作出應對對本集團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亦面臨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價格風險等其他財務風險。財務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董事會報告

##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年報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董事所深知，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針對有關權利的限制。

## 稅務寬減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向彼等提供的任何稅務寬減。

## 五年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合計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14%及55%。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合計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採購額16%及56%。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任何權益。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梁艷煌先生  
楊浙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

###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包括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訂有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協議。

###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於參考個別董事表現、現行市況及本集團經營業績後予以釐定。

按具名基準披露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仍然有效，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屆滿。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二四年：無）。

## 董事會報告

年內，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歸屬期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 已授出 千份	年內 已行使 千份	年內 已失效 千份	年內已調整 千份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僱員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	1.99港元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 四月十日	無	29,376	-	-	-	(23,311)	6,065
總計					29,376	-	-	-	(23,311)	6,06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 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上市日期直至本報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中載列的規定標準。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所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所需存置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之任何時間內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該等權利亦無獲其行使；本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獲得於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團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 許可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全體董事或任何董事可就各自的職務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或與之有關而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免受任何損害，但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上述任何人士欺詐或不誠實有關的事宜。

全體董事的許可彌償保證條文於董事批准董事會報告時生效。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並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交易、安排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身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敏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各自的獨立身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的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本集團透過採取有效措施，致力於實現資源高效利用和節能減排。

我們透過回收廢紙、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等節能措施竭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盡力監控並盡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就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披露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之資料而言，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本年報同日刊發的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 董事會報告

## 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董事會意識到，僱員乃為本集團未來成就作出貢獻的最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以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來激勵僱員，另給予僱員升職及提升技能的機會，從而吸引和留住僱員。董事會每年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進行必要的調整，以符合當時的市場慣例。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僱員作出貢獻的獎勵。

董事會亦努力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良好的合作關係，以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目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業務夥伴之間並無出現重大糾紛。

##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本公司將就續聘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下一年度核數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艷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執行董事

**梁艷煌先生**，50歲，於營銷行業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彼在制定及執行銷售及營銷策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及於不同行業均有豐富的商業網絡。梁先生負責業務發展及一般行政事務。

**楊浙先生**，37歲，為執行董事。彼擁有多年的銷售及營銷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取得貴州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49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余先生於會計及財務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二零二二年七月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晶門半導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78，專門設計、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晶片產品）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再之前，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0，專門製造及銷售可再生能源產品）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約14年。彼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專門從事供應鏈管理的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雜誌出版集團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分別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五年七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段白麗女士**，3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營銷及製造精密零部件行業擁有逾8年經驗。彼現時於一間在中國之製造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彼熟悉精密零部件的製造及營銷業務，並擁有豐富的精密零部件及精密零部件行業知識。

**鍾維立先生**，5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資產評估行業行政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之經驗，其中4年任職於廣東省梅州市國有資產管理局。彼目前為一間於中國從事公司評估及資產評估（包括但不限於物業、機器及無形資產）之資產評估公司之辦公室主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企業管治常規已獲採納且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董事會

董事會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認為，專注、勤勉、審慎且誠信地履行其職責，為股東創造價值，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乃董事之責任。管理層由董事會授權執行該等業務策略及方針，並負責本集團之日常運作。

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即發行人的董事會均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3條，定期董事會會議應給予全體董事至少14天的通知，以令彼等有機會出席。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協助董事就本集團的投資機會及內部事務及時作出反應並迅速作出決策，召開若干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期少於14天。惟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方式正式召開及舉行。董事會將作出合理努力以在未來符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3條規定。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釐定整體策略、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與達成本集團策略及目標相關的風險；
- 監控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能及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就檢討其有效性負責；
- 最終負責編製財務賬目，及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方式評述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這方面的責任適用於本公司中期及年報、按上市規則刊發的其他內幕消息公告及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向監管機構提交的報告，以及根據法定要求須予披露的資料；

- 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交由統領本集團整體業務的執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負責。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的政策、財政及股東的事務則由董事會處理。此等事務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重大合約、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
- 管理層已就其權力獲清晰的指引及指示，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應向董事會匯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及
- 定期檢討其職能及賦予執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的權力，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

## 承諾

董事會須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全體會議（大約每季召開一次），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各期業績、重大投資及任何其他需要由董事會作出決議的事宜。若個別董事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本公司可借助同步電話會議系統以提高出席率。若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本公司亦會積極尋求彼等的意見。

## 經驗

執行董事具有行政領導能力、多元化專長及豐富行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領域的豐富知識、經驗及判斷力，其中余俊敏先生具有適當的會計資格。董事會作決策時認真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以此作為協助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有效指引。

## 董事會會議

於回顧中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5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率／會議次數
<strong>執行董事</strong>	
梁艷煌先生	5/5
楊浙先生	5/5
<strong>獨立非執行董事</strong>	
余俊敏先生	4/5
段白麗女士	5/5
鍾維立先生	5/5

# 企業管治報告

## 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 委任董事

所有董事在任職期間，均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同時認真履行開曼群島及香港的有關公司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的董事的職責，遵守各項相關規定，並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推進本公司各項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監察本公司企業管治，推動了本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充分發揮了董事會的決策作用。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根據有關證券監管機構頒佈之法律及法規的涵義，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本公司已獲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書面確認其於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之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名稱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0頁。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敏先生（主席）、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外聘核數師的問題；(b) 監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c)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d) 審閱公司擔保委員會（為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提供公司擔保的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回顧中的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3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3/3
段白麗女士	3/3
鍾維立先生	3/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
-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按照董事不應參與釐定自己薪酬的原則，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b)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任何離職或終止委聘之應付賠償等賠償付款），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c)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酬金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楊浙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1/1
楊浙先生	1/1
段白麗女士	1/1
鍾維立先生	1/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整體福利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釐定自身薪酬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的要旨如下：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釐定自身薪酬；
- 薪酬與跟本公司競逐人力資源的公司所提供者大致相若；
- 本集團應以吸引及挽留執行人員及鼓勵彼等追求適當的增長策略為目標，並將個別人員的表現考慮在內，亦應避免付出超出達到上述目標所需的薪酬；
- 薪酬應反映個別員工的表現、職務及職責的複雜性；及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的成效。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所載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的職務包括（但不限於）(a) 每年至少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與經驗），並就任何擬定的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配合本集團的企業策略；(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挑選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就挑選有關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建議；(c)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d)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其連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1/1
段白麗女士	1/1
鍾維立先生	1/1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

## 公司擔保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成立公司擔保委員會（「公司擔保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維立先生，以及本集團財務經理，以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任何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委員會每半年一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於該段期間有關提供公司擔保（如有）的工作及資料。公司擔保委員會將審閱財務部門提供有關上一個月的公司擔保的記錄及行政總裁辦公室有關公司擔保委員會使用公司印章的月度報告。倘發現向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委員會應立即將此事報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採取適當補救措施。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公司擔保委員會並無獲悉任何涉及為任何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的事宜。

## 問責與審核

董事知悉編製由管理層作出的各財政期間賬目屬董事的責任。本公司在各報告期結束後，盡快（或按上市規則規定，視乎情況而定）發佈中期或年度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披露一切必要資料，讓股東評估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繼續其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負責定期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及效率。在內部審核小組的協助下，定期對本集團的常規、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進行審核。管理層將定期監察內部審核小組所報的關注事項，確保實施適當的補救措施。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要求內部審核小組對特定的關注範圍進行審核程序，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重要的檢討結果。

於回顧年度，就核數師及其聯屬公司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應付薪酬分別約人民幣598,000元及人民幣13,000元（非審核服務由本公司核數師之聯屬公司提供）。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就達成本公司的策略目標，其所願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的權益。董事會之重要職責為每年或於必要時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系統的有效性及充足性。該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每年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已就營運及監控風險評估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涵蓋主要營運、財務與合規控制）以及各系統的風險管理職能有系統地輪流進行審閱。於風險評估過程中，內部監控顧問與有關人員進行面談，並確定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主要風險。內部監控顧問之載有風險、問題及建議行動計劃的風險管理報告乃向董事會提呈以供審閱及背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將重大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範圍，且管理層將繼續以持續基準對餘下風險進行監察，並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該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董事會就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之摘要如下：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以確保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要求。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的工作，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明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法。本公司旨在促進及維持董事會各董事在適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要求方面的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趨向多元化。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他們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全體股東送呈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與報告；
- 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發有關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刊發的其他公告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董事會與股東之間進行有效溝通的渠道之一。

董事會會持續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對話，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報及年報）、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將所有本公司呈交予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以及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股東及投資者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董事的培訓、就任及持續發展

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和技能，以確保能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負責為董事安排合適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包括但不僅限於：

-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會向新任董事解釋董事於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責任。本公司亦向新任董事提供有關董事職務及責任的資料備忘錄，以便彼等瞭解作為董事的責任。
- 主席或總裁會概括介紹本集團，而本公司則提供相關資料及安排廠房參觀等不同活動，以確保彼等妥為瞭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管治政策。
- 為讓董事瞭解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的最新狀況，並更新其作為董事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法規最新修訂的資料及有關本集團重大發展或新機遇的資料。

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年內已經參與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之持續專業發展。

## 公司秘書

賴雅明先生（「賴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守，而且董事會活動為高效及具作用，並負責確保董事會獲知會有關法律、監管及企業管治事宜的發展。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賴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 股東權利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請求者」）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請求須透過以下途徑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

### 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18號新世界大廈1期5樓506室

電子郵件：team@luxxu.hk

致：董事會／公司秘書

要求必須清楚註明有關請求者之姓名，其／彼等於本公司之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理由、股東特別大會之議程（包括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之事項詳情），並須由有關請求者簽署。

本公司將查核要求並將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核實請求者之身份及持股量。倘本公司認為要求屬適切及合理，董事會將於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於遞呈要求後將請求者建議或建議之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於核實後並不適合，有關請求者將獲知會此結果，並因此董事會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請求者建議或建議之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並無在要求遞交後21天內向請求者知會任何相反結果及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者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令有關請求者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本公司須向有關請求者進行償付。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透過本公司公司秘書將其查詢及關注寄往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董事會。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顯著變動。



**Jon Gepsom CPA Limited**  
Room 1003-1005, 10/F, Siu On Centre  
188 Lockhart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 中職信

**(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駱克道 188 號  
兆安中心 10 樓 1003-1005 室

致勵時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6至90頁的勵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 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規定, 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 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 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 我們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中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我們已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

1.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 及
2. 存貨可變現淨值。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18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之會計政策，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b)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擁有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975,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約人民幣62,202,000元。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介乎0至180日。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後續結算狀況、預期時間表及未償還結餘變現金額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交易關係等資料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充足性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額龐大，而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計算須運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有關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已實施的關鍵控制措施，以管理及監控其信貸風險；
- 抽樣檢查於報告期末有關財務記錄內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及年結日後的銀行結算收據；
- 就於年結日各重大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狀況諮詢管理層，並通過支持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例如根據貿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核實客戶的過往及後續償還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往來信函）；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是否合適，抽樣檢驗關鍵數據輸入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質詢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使用假設，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存貨可變現淨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c)所載的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擁有存貨約人民幣9,255,000元（已扣除存貨撥備約人民幣39,179,000元）。若干存貨項目因市場需求及產品生命週期的變化而出現滯銷及庫齡較長的情況。管理層在參考其後估計售價識別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的存貨時應用了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存貨的總賬面值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而於計算存貨撥備時所涉及的可變現淨值釐定須運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有關存貨可變現淨值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的方法及評估管理層撥備估計的過往準確性；
- 在我們進行實物庫存清點過程中參考存貨的賬齡及狀況，評估管理層對存貨撥備的評估；及
- 進行存貨抽樣並參考其於報告期末後的售價及預期銷售成本檢討其可變現淨值。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所載全部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根據我們所做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該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於此方面並無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業務，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職責。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雙方協定的聘用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他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規劃及執行集團審計工作，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資料，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減輕威脅所採取行動及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職信(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家寶

執業證書編號:P07560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

10樓1003-1005室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	42,073	29,357
銷售成本		(26,030)	(16,920)
毛利		16,043	12,4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8,518	(456)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8	(13,534)	(18,415)
存貨計提撥備	17	(5,124)	(16,35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18)	(6,929)
行政開支		(19,600)	(19,920)
融資成本	9	(2,472)	(2,328)
除稅前虧損	10	(21,687)	(51,964)
所得稅	11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1,687)	(51,964)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834)	3,6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4,521)	(48,295)
每股虧損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5	(12.19)	(47.1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	3,464
使用權資產	22(a)	<b>4,751</b>	8,520
租賃按金	20	<b>1,801</b>	1,893
		<b>6,552</b>	13,877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b>9,255</b>	26,629
貿易應收款項	18	<b>7,975</b>	13,9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b>23,403</b>	14,60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b>528</b>	3,6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b>4,160</b>	1,030
		<b>45,321</b>	59,874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b>2,606</b>	1,934
應付債券	24	–	5,146
租賃負債	22(b)	<b>3,491</b>	3,419
應付所得稅		<b>70</b>	70
		<b>6,167</b>	10,569
<b>流動資產淨值</b>		<b>39,154</b>	49,30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45,706</b>	63,182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債券	24	<b>19,937</b>	24,084
租賃負債	22(b)	<b>1,458</b>	5,202
		<b>21,395</b>	29,286
<b>資產淨值</b>		<b>24,311</b>	33,89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6	1,911	45,286
儲備		22,400	(11,390)
權益總額		24,311	33,896

列載於第36至9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梁艷煌  
董事

楊淅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5,286	473,246	5,248	5,919	(447,508)	82,191
年內虧損	-	-	-	-	(51,964)	(51,96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3,669	-	-	3,669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3,669	-	(51,964)	(48,2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5,286	473,246	8,917	5,919	(499,472)	33,896
年內虧損	-	-	-	-	(21,687)	(21,687)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2,834)	-	-	(2,83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834)	-	(21,687)	(24,521)
股本削減（附註26(a)(ii)）	(44,381)	-	-	-	44,381	-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26(b)）	1,006	14,078	-	-	-	15,084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直接 應佔的成本（附註26(b)）	-	(148)	-	-	-	(14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1	487,176	6,083	5,919	(476,778)	24,311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21,687)	(51,964)
就以下調整：		
融資成本	2,472	2,3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77	5,4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37	3,4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	(8,518)	456
存貨計提撥備	5,124	16,353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534	18,415
應付債券修訂虧損	—	51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261)	(5,412)
存貨減少	11,353	19,13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9,449)	(9,8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231)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994	8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85	(1,522)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2,191</b>	<b>3,186</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供股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5,084	—
因供股而發行股份所產生之交易成本	(148)	—
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還款	(3,332)	(3,292)
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還款	(333)	(277)
償還債券	(13,882)	(647)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3,679	—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068</b>	<b>(4,216)</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3,259</b>	(1,030)
報告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030</b>	1,99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淨額	<b>(129)</b>	62
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160</b>	1,0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附註21）	<b>4,160</b>	1,030

## 1. 一般資料

勵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號新世界大廈1期5樓506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奢華珠寶配飾）、原始設備製造商（「原始設備製造商」）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及(ii)提供展覽活動。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就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人民幣」）作為其呈列貨幣，以更佳地反映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財務業績及表現。

##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4。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有關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因初步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導致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載於附註3。

##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而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有關修訂乃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之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風險管理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詮釋第5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按借款人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 3. 應用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續)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引入新要求，有助對照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提升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財務報表之呈列引入重大變更，以於損益表中呈列的財務業績資料為重點，這將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財務業績的方式。

新訂會計準則引入以下主要新增規定：

- 實體須在損益表中將所有收入和費用劃分為五個類別，即經營、投資、融資、已終止經營及所得稅類別。實體亦需呈列新界定的經營溢利小計。實體的淨溢利不會發生改變。
- 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在財務報表中以單獨的附註披露。
- 就如何將財務報表的資料分組提供加強指引。

此外，所有實體在以間接呈列營運現金流量時，必須使用經營溢利小計作為現金流量表的起點。

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所要求的額外披露的影響。本集團亦正在評估該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中資料分組方式的影響。初步評估顯示以下主要影響：

- 本集團將需要把若干收入及開支項目（例如外匯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新增類別，即投資及融資類別。
- 本集團在其業績公告及年報中披露了若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例如：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EBITDA）。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這可能需要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對該等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作出額外披露。
- 綜合現金流量表亦將受到影響，因經營溢利小計將成為採用間接法編製時所需的起始點。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商品及服務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得到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可以直接觀察或是以另外一種估值方法所估計。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集團達成以下事項，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就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揮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集團於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期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如有）。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如有）出現虧絀結餘。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綜合基準 (續)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入賬時予以全數對銷。

### 收益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達成時，即與特定履約責任有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個別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根據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經已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款項）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義務。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就載有多於一項履約責任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收益確認(續)

#### 貨品銷售

來自製造及銷售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之收益於資產控制權移交至客戶時(一般為產品交付時)的時間點確認。

#### 展會服務

因協助客戶舉辦展會而產生之收入，乃參照客戶所需展會天數，隨時間推移確認入賬。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就換取代價賦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視何者合適而定)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

#### 作為承租人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的任何已付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其所在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會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則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計提折舊。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租賃 (續)

##### 作為承租人 (續)

#####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計的應付金額。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外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年內損益中確認。

為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與開支項目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使用交易當日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權益項下外幣換算儲備。

#####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附屬公司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僱員，設立一項強積金計劃。按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供款額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計量，並於應付時於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並於獨立管理基金中持有。本集團僱主之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於僱員。

### 僱員福利

僱員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賦予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因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始確認。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 授予僱員之股份／購股權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之人士作出之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按授出日期之權益工具公平值計量。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未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根據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之估計按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而權益（購股權儲備）亦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之評估作出對預期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從而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股份／購股權而言，已授出的股份／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計入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除稅前虧損。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計算。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若該暫時性差額乃源自商譽或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始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及於交易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在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且有關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存在充足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性差額利益，且彼等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預期應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及稅法)計算。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分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倘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了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可以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將會產生的稅務後果。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乃撇銷資產成本及減去資產(在建工程除外)於其可使用年期內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裝修	按租期之較短者
傢具及辦公設備	3至6年
廠房及機器	8至10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均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處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以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去竣工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收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之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首先用於抵銷單位商譽，其後按比例在現金產生單位其他資產間進行分配。因估計變動導致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將計入損益，並撥回減值。

##### 金融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 金融資產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倘符合下列條件，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規定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用作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一項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於首次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利息收入乃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通過對自下一個報告期起之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風險管理之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通過對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之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確認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之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將預期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之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期末當前狀況之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之預測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作出評估。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期末金融風險管理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風險管理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風險管理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之顯著惡化,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信貸風險並無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適時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於報告期末的信貸風險被確定為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如果(i)該債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ii)債務人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很強及(iii)較長時期內經濟及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將確定為低。按照國際理解的定義，本集團認為倘資產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或倘外部評級不可用，而資產的內部評級為「履約」，則該債務工具存在低信貸風險。履約指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強勁且無逾期款項。

#####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90天以上，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還款事件；
- (c) 借款人的放款人因與借款人遇到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於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條件；
- (d)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財政困難而令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且實際上不可能收回款項時（如對手方處於清盤階段或已進入破產法律程序時），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3年以上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之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之現金流量（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間之差額。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續)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財務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風險管理的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歸類工作，以確保各組別組成部分繼續存在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倘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風險管理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方式為調整相關賬面值，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就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任何證明實體經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於按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已收所得款項確認。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於相關期間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使用期內或較短年期(如適用)之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不可分割部份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實際折讓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債券)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取消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於該資產中確認其保留權益並就必須支付之款項確認關聯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之有抵押借貸。

##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取消確認(續)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應收款項總數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兩者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金融負債之修改

對現存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條款作出實質性修改(無論是否由於本集團發生財務困難)，視為註銷原金融負債並確認一項新金融負債處理。本集團認為，倘若新條款下現金流量的貼現現值(包括已支付的任何費用減去任何已收費用並使用原始實際利率貼現)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的貼現值相差至少10%，則該條款存在重大差異。因此，此類債務工具的交換或條款的修改被視為註銷，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被確認為註銷的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倘有關差別低於10%，則該交換或修改視為非實質性修改。

#### 金融負債之非實質性修改

對於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非實質性修改，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按以金融負債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修改後的合約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調整為修改後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在剩餘期間內攤銷。對金融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均於修改日在損益中確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方法進行減值評估。

##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在應用附註4載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被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修訂只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以下為對未來的關鍵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其導致未來財年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風險重大。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評估：(1) 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 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 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內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重大影響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分別為零（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464,000元）及約人民幣4,751,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52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詳情分別披露於附註16及附註22(a)。

####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率的假設而定。本集團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有市況及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975,000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62,2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986,000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1,331,000元））。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續)

#### (c)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若有任何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對存貨計提撥備。認定滯銷及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和估計。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9,255,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6,629,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存貨撥備約為人民幣5,12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6,353,000元）。

## 6. 金融風險管理

### (a) 金融風險管理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23,403</b>	14,60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b>7,975</b>	13,98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160</b>	1,030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841</b>	2,514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應付債券	<b>19,937</b>	29,23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2,606</b>	1,934
— 租賃負債	<b>4,949</b>	8,621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董事利用按風險水平及幅度分析風險的內部風險報告監察及管理本集團營運相關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本集團主要金融風險管理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付債券、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風險管理及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政策詳情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之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分類。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識別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主要經濟變數。其考慮可獲得之合理及有依據之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面臨若干個別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五大應收款項結餘佔貿易應收款項的59%（二零二四年：58%），而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8%（二零二四年：17%）。

本集團尋求透過與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對手方進行交易以盡量減低風險。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且並無拖欠還款記錄。

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數額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續)

貿易應收款項，使用發票日期賬齡分析

	30日內	31至60日	61至90日	91至180日	180日以上	總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2.2%	2.3%	6.2%	66.0%	92.3%	88.6%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1,000	800	500	2,014	65,863	70,177
信貸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22)	(18)	(31)	(1,329)	(60,802)	(62,202)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978	782	469	685	5,061	7,97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2.1%	2.1%	5.6%	61.7%	81.9%	78.6%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1,106	751	586	1,300	61,574	65,317
信貸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23)	(16)	(33)	(802)	(50,457)	(51,331)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1,083	735	553	498	11,117	13,986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固定利率應付債券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帶浮動利率的銀行結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由於合理可能利率變動不會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利率敏感度。

####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其投資 (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風險及回報不同的投資組合控制該等風險。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聯交所報價並於香港工業分部上市之股本證券。本公司董事將監控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價格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之股本價格風險而釐定。

倘價格上升／下跌15%：

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虧損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51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191,000元)。

####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經營其業務，並須承受不同外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為與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的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投資淨額。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該等活動並不涉及重大外匯風險淨額，因此，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定期審核附屬公司各自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為單位的流動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其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以本集團各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故本集團並無就此面對重大貨幣風險。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年內到期而本集團可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作為營運資金，故本集團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所需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管理層定期監察借款的動用情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最早日期計算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624	1,624	20,970	24,218	19,937
租賃負債	3,650	1,473	–	5,123	4,9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06	–	–	2,606	2,606
	7,880	3,097	20,970	31,947	27,492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6,788	6,501	18,573	31,862	29,230
租賃負債	3,759	3,838	1,548	9,145	8,62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34	-	-	1,934	1,934
	12,481	10,339	20,121	42,941	39,785

### (c) 金融風險管理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釐定如下：

- (i)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參考市場報價釐定；及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按公認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各自公平值相若。

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整體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c) 金融風險管理公平值 (續)

下表載列有關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的釐定方式的資料 (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所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除第一級中報價以外可直接 (即價格) 或間接 (即從價格得出) 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所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估值方法所得出, 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所得出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23,403	—	—	23,4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4,604	—	—	14,604

## 6.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c) 金融風險管理公平值 (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續)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相關證券交易所的所報買入價釐定。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基準/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 23,403,000元	人民幣 14,604,000元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間概無任何轉移。

## 7. 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 (即公司的執行董事) 內部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種類。本集團目前經營兩個業務分部，即(i) 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製造、貿易及零售業務；及(ii) 協助客戶舉辦展會。

單一管理團隊向全面掌管整體業務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並無單獨財務資料可用。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可報告分部須予呈報。

### 主要產品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	37,957	22,149
展會服務	4,116	7,208
	42,073	29,3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分部資料 (續)

### 主要產品收益 (續)

#### 地區資料 (基於客戶的地理位置)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香港	4,116	7,208
中國 (不包括香港)	37,957	22,149
	<b>42,073</b>	29,357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全部位於香港。

###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以下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超10%的個別客戶 (來自銷售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057	4,948
客戶B	5,410	3,379
客戶C	4,880	3,043
客戶D	不適用*	3,043

\* 相應收益在該等年度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 8. 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銷售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	37,957	22,149
隨時間確認： 展會服務	4,116	7,208
	<b>42,073</b>	29,357

展會服務合約的原定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因此，本集團已選用可行權宜方法，並無披露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履行 (或部分未履行) 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之利息(附註24)	2,139	2,051
租賃負債之利息	333	277
	<b>2,472</b>	2,328

## 10.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的薪酬(附註12))：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578	5,0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2	151
	<b>4,710</b>	5,240
董事酬金(附註12)	330	332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598	6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6,030	16,9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77	5,4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37	3,472
應付債券修訂虧損(附註24)，計入行政費用	–	51

## 11. 所得稅開支

### 香港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合資格企業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資格之企業之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下的任何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適用於各個稅收司法權區的所得稅率的乘積之間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b>(21,687)</b>	(51,964)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 計算之稅項	<b>(3,578)</b>	(8,574)
毋須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1,405)</b>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b>1,179</b>	1,52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726</b>	1,315
尚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b>3,078</b>	5,737
	<b>-</b>	-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25。

## 12. 董事薪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梁艷煌先生	55	—	—	55
楊浙先生	—	—	—	—
	55	—	—	5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余俊敏先生	110	—	—	110
鍾維立先生	55	—	—	55
段白麗女士	110	—	—	110
	275	—	—	275
	330	—	—	33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董事薪酬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梁艷煌先生	55	—	—	55
楊浙先生	—	—	—	—
	55	—	—	5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余俊敏先生	111	—	—	111
鍾維立先生	55	—	—	55
段白麗女士	111	—	—	111
	277	—	—	277
	332	—	—	332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之服務而支付。

除附註30所披露事項外，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與本公司作為當事方的本集團業務以及本公司董事及董事關連方有重大利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 13.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本公司的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2。

其餘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52	2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	20
	<b>274</b>	272

彼等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二五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20,000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24,000元））	3	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上述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安排使上述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4.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b>(21,687)</b>	(51,964)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經重列)
<b>股份加權平均數目</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b>177,837</b>	110,28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每股虧損(續)

由於本公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作出調整。

就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因應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完成的股份合併(附註26(a))及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完成的供股(附註26(b))而重列。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615	418	44,083	53,116
匯兌調整	350	17	1,789	2,1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65	435	45,872	55,272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196	414	35,802	44,412
年內支出	426	4	5,047	5,477
匯兌調整	343	17	1,559	1,91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65	435	42,408	51,808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464	3,464
<b>成本</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965	435	45,872	55,272
匯兌調整	(438)	(21)	(2,237)	(2,69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27	414	43,635	52,576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965	435	42,408	51,808
年內支出	-	-	3,377	3,377
匯兌調整	(438)	(21)	(2,150)	(2,60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27	414	43,635	52,576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產生減值虧損。倘存在減值跡象，則於報告期末對可收回金額進行正式估計。

基於本公司董事進行的減值評估，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7.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257	13,348
製成品	4,998	13,281
	<b>9,255</b>	26,629

存貨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5,932	19,232
存貨計提撥備	5,124	16,353
匯兌調整	(1,877)	347
於年末	<b>39,179</b>	35,93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70,177	65,31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2,202)	(51,33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975	13,986

除新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外，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基礎。主要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0至180天。各客戶均有最大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對其未結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查逾期結餘。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因此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978	1,083
31至60天	782	735
61至90天	469	553
91至180天	685	498
180天以上	5,061	11,117
	7,975	13,986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51,331	34,335
年內虧損撥備	13,534	18,415
撇銷為不可收回金額	–	(2,427)
匯兌調整	(2,663)	1,008
年末	62,202	51,331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b)。

## 1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本證券：		
– 香港	23,385	14,604
– 美國	18	–
	<b>23,403</b>	14,604

在香港及美國上市的股本證券，其公平值乃根據相關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 2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488	3,004
應收證券經紀款項	40	–
按金	1,801	1,893
其他應收款項	–	621
	<b>2,329</b>	5,518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的租賃按金	<b>(1,801)</b>	(1,893)
流動資產項下所示金額	<b>528</b>	3,625

##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b>4,160</b>	1,030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指位於香港的辦公場所及展廳租賃。有關租賃的租期為3年(二零二四年:3年)。

####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520	1,431
添置	-	10,357
折舊費用	(3,437)	(3,472)
匯兌調整	(332)	2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51	8,520

本公司董事已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並根據該等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減值虧損。

#### (b) 租賃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491	3,419	3,650	3,759
1至2年	1,458	3,670	1,473	3,838
2至5年	-	1,532	-	1,548
	4,949	8,621	5,123	9,145
減：未來融資費用			(174)	(524)
租賃負債現值			4,949	8,621
減：於一年內到期結算並於流動 負債款項			(3,491)	(3,419)
於一年後到期結算並於非流動負債 項下列示的款項			1,458	5,202

## 22.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c) 與租賃有關的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附註a)	333	2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37	3,472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3,770	3,749

## 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404	-
其他應付款項	2,202	1,934
	2,606	1,934

## 24. 應付債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發行債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債券協議，本金值為17,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207,000元）（「債券A」）。債券A的年利率為9%，原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到期償還。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還款日期延長12個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隨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限進一步延長48個月至二零二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金17,000,000港元須於到期日支付，而中期利息則按存續期定期支付。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發行債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債券協議，本金值為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143,000元）（「債券B」）。債券B的年利率為5%，還款日期訂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券B仍未償還，本公司董事預期就延長其到期日進行磋商。其後，該到期日獲延長，債券B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悉數償還。

## 24. 應付債券(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發行債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債券協議，本金值為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414,000元）（「債券C」）。債券C的年利率為9%，到期償還日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修訂了債券C的付款條款，維持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本金償還日不變，惟於債券存續期內增設中期利息付款安排；按下文所述經修訂折現率計算。債券C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發行債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債券協議，本金值為4,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79,000元）（「債券D」）。債券D的年利率為7%，到期償還日為二零三零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初始確認或各修訂日，本集團發行的債券A、B、C及D的公平值，分別按年折現率約9.0%、5.0%、9.0%及7.0%計算合約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予以釐定。該等折現率乃經參考具備相近信貸評級及到期期限的債券收益率制訂。

## 24. 應付債券(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債券應付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9,230	26,711
添置	3,679	–
收取的推算利息(附註9)	2,139	2,051
償還	(13,882)	(647)
調整之虧損	–	51
匯兌調整	(1,229)	1,06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37	29,230
減：歸類為流動負債及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	(5,146)
歸類為非流動負債及一年後到期的金額	19,937	24,084

## 25. 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02,9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585,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由於難以預測日後溢利來源，因此並無就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26.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1,300,000	130,000
股份合併	(a)(i)	(1,040,000)	–
股份拆細	(a)(iii)	12,740,000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13,000,000	13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股本 (續)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b>539,136</b>	<b>53,914</b>	<b>45,286</b>
股份合併	(a)(i)	<b>(431,309)</b>	–	–
股本削減	(a)(ii)	–	<b>(52,835)</b>	<b>(44,381)</b>
供股	(b)	<b>107,827</b>	<b>1,078</b>	<b>1,006</b>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b>				
		<b>215,654</b>	<b>2,157</b>	<b>1,911</b>

附註：

(a)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已完成涉及股份合併（「股份合併」）、股本削減（「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股份拆細」）之股本重組（「股本重組」）。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舉行的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詳情如下：

**(i) 股份合併**

每五(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本公司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

**(ii) 股本削減**

本公司已透過註銷本公司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股份的繳足股本0.49港元削減已發行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50港元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所產生進賬金額約44,381,000已用作抵消本公司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的累計虧損，從而減少本公司的累計虧損；及

**(iii) 股份拆細**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已拆細為五十(5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經調整股份。

(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公佈按一股已發行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股份0.15港元的認購價進行建議供股（「供股」），透過發行最多107,827,200股供股股份籌集最多16,174,000港元（扣除開支前相當於約人民幣15,084,000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以供股的方式配發及發行107,827,2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至215,654,400股。扣除相關開支後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6,06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約14,936,000元。

## 26. 股本 (續)

###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更改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監察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平衡，為利益相關者帶來最大回報。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整體戰略並無變動。

為維持其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本集團須維持至少25%的股份為公眾持股。本集團自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獲報告，該報告顯示，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持續符合25%之限制規定。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借款、應佔應付債券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19,937	29,230
權益總額	24,311	33,896
資本負債比率	82%	8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投資	—*	—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9,847	52,3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	55
	<b>39,900</b>	52,401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404	1,495
應付債券	—	5,146
	<b>404</b>	6,641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b>39,496</b>	45,76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9,496</b>	45,760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債券	19,937	24,084
<b>（負債）／資產淨值</b>	<b>19,559</b>	21,676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附註26）	1,911	45,286
儲備（附註）	17,648	(23,610)
<b>權益總額</b>	<b>19,559</b>	21,676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 27.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73,246	5,919	17,718	(514,537)	(17,654)
年內虧損	-	-	-	(6,931)	(6,931)
其他全面收入：					
將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列報貨幣 的匯兌差額	-	-	975	-	975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975	(6,931)	(5,9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73,246	5,919	18,693	(521,468)	(23,610)
年內虧損	-	-	-	(16,802)	(16,802)
其他全面開支：					
將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列報貨幣 的匯兌差額	-	-	(251)	-	(25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51)	(16,802)	(17,503)
資本減少(附註26(a)(ii))	-	-	-	44,381	44,381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附註26(b))	14,078	-	-	-	14,078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時直接應佔的成本 (附註26(b))	(148)	-	-	-	(14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7,176	5,919	18,442	(493,889)	17,648

**(i)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列示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ii)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根據附註4中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用會計政策確認的授予本集團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平值。

**(iii)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國外業務財務報表的換算所產生的全部外匯差額。儲備根據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登記。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分別按規定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本集團按相關支薪成本的5%向該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按同等百分比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自損益扣除因強積金計劃而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比率向該等基金應作出的供款。

## 29.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容許本集團向獲選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鼓勵或嘉獎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擴大了參與層面，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將使本集團能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其他獲選定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已發行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的股本的10%（該10%上限即80,000,000股股份）。

除非獲本公司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予每名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 29.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如向主要股東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數目超過本公司股本的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接受所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認購價應由本公司董事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授出日期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該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生效，為期十年，並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屆滿。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行使或沒收任何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附註(i))			購股權數目				
			股份合併、 供股前	供股前及 股份合併後	股份合併及 供股後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千份	年內失效 千份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及二零二五 年一月一日 千份	年內調整 (附註(ii)) 千份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份
董事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二日	0.152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3,470	(13,470)	-	-	-
僱員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 四月十日	0.41港元	2.05港元	1.99港元	29,376	-	29,376	(23,311)	6,065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二日	0.152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22,450	(22,450)	-	-	-
						65,296	(35,920)	29,376	(23,311)	6,065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65,296		29,376		6,065
加權平均行使價						0.268港元		0.41港元		1.99港元

附註：

- (i) 購股權的行使價已就以下各項調整：(i)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每五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及(ii)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進行供股；
- (ii) 資本重組及供股 (附註26) 已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 (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1.99港元)，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所涉及之普通股作出相應調整。該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6,065,000份 (為股份合併及供股調整後之綜合數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購股權計劃 (續)

本公司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模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
授出日期股價	0.152港元	0.40港元
行使價	0.152港元	0.41港元
預期波幅	94%	47%
購股權年期	3年	10年
無風險利率	0.19%	1.62%
屆滿日期	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九年 四月十日

計量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於報告期末，根據計劃，本公司擁有約6,065,000份（二零二四年：29,376,000份）未行使購股權且均可行使，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3.3年（二零二四年：4.3年）。根據本公司目前的資本架構，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將導致發行額外6,065,000股（二零二四年：29,37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額外股本約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2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762,000元））及所籌集額外資金約12,04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04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8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361,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 30. 關聯方披露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與關連人士的該等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被視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載列於附註12。

### 3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本公司所持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二零二四 年	
Time2U (HK)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品牌手錶及珠寶配飾製造、貿易及零售業務以及協助客戶舉辦展覽
Touch Mo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未償還的債務證券。

### 32.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50	26,711	28,061
融資現金流出	(3,569)	(647)	(4,216)
非現金變動：			
添置	10,357	–	10,357
調整	–	51	51
已產生融資成本	277	2,051	2,328
匯兌調整	206	1,064	1,2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21	29,230	37,851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621	29,230	37,851
融資現金流出	(3,665)	(10,203)	(13,868)
非現金變動：			
已產生融資成本	333	2,139	2,472
匯兌調整	(340)	(1,229)	(1,5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49	19,937	24,886

####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無），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約人民幣10,357,000元（二零二五年：無）及相應金額之租賃負債。